

正本

高雄市美濃區公所緊急救災發電機及帳篷租賃開口合約

- 一、高雄市美濃區公所(以下簡稱甲方)與際瀚有限公司(以下稱乙方),商洽同意,訂立緊急救災發電機及帳篷租賃開口合約。
- 二、甲方因戰災或重大災害發生後,乙方應甲方之請,願將所有之下列物資,依甲方之需求量及乙方所承諾之品質,如數供應甲方為救濟災民之用。

品名	規格	單位	數量	單價	金額	備註
一、發電機租借 (不含油料)	3500 瓦	台	12	3,000/2 日	36,000	同時最多 供應 3 台
二、歐式帳棚租借		頂	40	600/日	24,000	
總金額					60,000	

- 三、前條價格依平時規定價格,在交易後由乙方掣據,甲方依法定預算程序後付款。乙方為協助政府救災,前列物資應優先提供甲方,絕不哄抬物價或藉故拒絕,延誤規避。
- 四、甲方所提救濟物資經結帳付款後,收容救濟災民任務結束時,如有剩餘救濟物資包裝完整、未逾使用期限,得退還乙方,並按原價退還甲方。
- 五、甲方得依當年度實際需求數量與規格,會同乙方共同瞭解實際庫存量。
- 六、本契約書有效期間,自簽訂日起,至民國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七、本契約書由甲乙雙方各執一份外,甲方並以副本陳報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。

甲方:高雄市美濃區公所
 首長:區長 謝鶴琳
 統一編號:87402804



乙方:際瀚有限公司
 負責人:陳姿蓁
 統一編號:90554570



地址:高雄市美濃區中圳里泰中路 350 號 1 樓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